**交通部所屬機關(構)廉政平臺座談會議題彙整表**

|  |  |
| --- | --- |
| **活動名稱：**西部濱海公路中區工程處104年「工程司法廉政交流座談會」 | |
| **時間：** 104年9月23日 | |
| **地點：**西部濱海公路中區工程處4樓會議室 | |
| **主持人：**西部濱海公路中區工程處處長陳松堂 | |
| **重要貴賓：**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科長徐啟文、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胡宗鳴、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臺中站組長李子貞、調查專員張光政、公路總局副總工程司鄧文廣、政風室科長鄭蒼暉等，計參加人員約40人。 | |
| **議 題** | **說 明** |
| 1. **行政司法夥伴合作關係之效益應如何發揮？如何運用跨域廉政平台協助西部濱海公路中部路段各項重大工程之推動與執行？**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胡宗鳴：**  透過廉政交流活動、法律專題演講可以達到行政司法夥伴合作關係之效益，而提供法律或行政程序疑慮的諮詢，亦有相同效果。  **西部濱海公路中區工程處主任兼辦政風祁邦隆：**  臺中地檢署政風室設有「地區政風業務聯繫協調中心」，業務單位如有邀請專題演講或法律諮詢等需求，可經由透過政風單位聯繫該中心。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科長徐啟文：**  中調組針對公務人員疑有涉貪或有相關法律問題者設有窗口，亦有臺中地檢及彰化地檢兩位駐組檢察官，相關法律問題可以透過政風單位直接向廉政署中調組請求協助。  **公路總局政風室科長鄭蒼暉：**  廠商亦應注意「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的問題，本局秉持局長指示實施期前預防與關懷輔導，希望政風單位行有餘力能到各工務段對承商及重要協力廠商辦理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的宣導。  **公路總局副總工程司鄧文廣：**  局本部秘書室設有法制科，但比較傾向於爭議發生後的法律見解，屬於事後的協助性質，如能在事前即有預防性的諮詢或教育會較好，建議除了像今天的交流活動外，能邀請對工程較有深入瞭解的律師、檢察官、廉政署長官等解釋相關法律疑慮。 |
| 1. **為消除不良的紅包文化，貪污治罪條例第11條第2項中增訂「不違背職務行賄罪」，並於100年7月1日實施。檢調機關針對本罪之構成要件及偵辦方向為何？**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胡宗鳴：**  行賄者身分可能是公務員或不具公務員身分(如與工程相關廠商等)，相關規定均包含在本條文中。不違背職務的行為相對的區別是違背職務的行為，所謂職務上的行為是指在職務權責範圍內應該做或可以做的行為；但在職權範圍內不應做卻去做、或該做而不去做、或以不正當方式做，就是違背職務。另就法律構成要件，公務員對不違背職務行為有收受、賄賂等罪名之成立，收受財物或不正利益與其不違背職務行為之間有對價關係，所謂對價關係是針對個案調查所需確認的。相關偵辦方向當然要針對法律構成要件及犯罪事實做調查與釐清，還有行賄及收賄者的身分、公務員違背或不違背職務行為、或達到行求、期約或交付等階段、有無共犯等均是調查方向。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科長徐啟文：**  公務員執行公務期間如收到廠商任何的禮品、金錢等，依規定一定要向政風單位登錄，政風單位則視情況送調查單位或廉政署立案偵辦，廠商即會涉及不違背職務行賄罪。而公務員即使當場退回但未做登錄動作，事後如發生偵辦案件將有理說不清。  **公路總局政風室科長鄭蒼暉：**  中秋節廠商邀請公務員參與烤肉活動，依「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烤肉活動是屬飲宴應酬，如屬必要，應事先簽報機關首長，工務段屬外派單位，必須經處長批示核定。但只限烤肉交誼活動，不能再有續攤動作，如需續攤之必要，則每個場合均須經處長核可及報備登錄，始可前往。 |
| 1. **公共工程是國家繁榮的重要環節，也是社會進步的指標。實務上道路工程辦理用地徵收，係由地方政府辦理地上物查估，用地機關依查估結果撥付補償費用，惟辦理過程中，常發生土地所有權人對地方政府查估不滿意，或徵收過程遇有少數所有權人阻撓，甚至有地方民代介入，致使外界質疑用地機關徵收程序之合法性及正當性，亦影響公共工程之執 行進度。以圖利與便民之角度而言，用地機關應如何因應，以避免外界質疑，並加速用地取得，順利推動工程執行？** |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胡宗鳴：**  如何排除民代介入、土地所有權人抗爭等問題，有待相關單位如警方如何運用公權力介入，促進程序順利進行。僅就公務員辦理用地徵收違反法令部分說明，較常見是貪污治罪條例第六條第四項「對於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明知違背法律、法律授權之法規命令……，直接或間接圖利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因而獲得利益者」。案例有某鄉鎮市首長，辦理用地徵收過程中，因拆遷過程原土地所有權人或用電戶發生停工損失等補償問題，補償程序需依相關法令辦理，但被告卻違反相關法令規定，採取較有利於被徵收戶而辦理補償，導致相關被徵收戶補償金額與比原應獲得補償費用相差甚多，涉嫌人因而遭起訴。雖然用地徵收需考量便民或工程效率，但最重要的還是須依相關法規執行，依法行政才能避免遭外界質疑圖利。  **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市調查處臺中站組長李子貞：**  關於用地徵收問題最常見的是黑道介入，公務員如有遭受暴力或恐嚇威脅情形，可以適時透過政風單位向本機關反映處理。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科長徐啟文：**  各機關對補償金應該均訂有詳細的標準作業流程，依據標準作業流程去執行;遇有任何問題即上簽;任何補償過程均符合行政透明。 |
| 1. **行政透明、資訊公開、全民督工對公共工程品質之重要性與影響。** | **法務部廉政署中部地區調查組科長徐啟文：**  行政透明即代表資訊必須公開，全民才能督工，辦理公共工程，將可公開之資訊適時公告或公開於網站，才能減少民眾的疑慮。  **公路總局副總工程司鄧文廣：**  行政透明中程序透明非常重要，可利用總局網站做公共工程施工相關訊息公告，邀請民眾參觀工地也是另一種資訊公開方式。 |

**交通部所屬機關(構)廉政平臺座談會議題彙整表**

|  |  |
| --- | --- |
| **活動名稱：**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104年「廉政誠信、從心出發」工程司法廉政交流活動 | |
| **時間：** 104年10月1日 | |
| **地點：**林務局大武山生態教育館會議室 | |
| **主持人：**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處長賴明煌 | |
| **重要貴賓：**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陳豐勳、法務部廉政署南區調查組副組長張堯星、交通部政風處專門委員商牧群、公路總局副總工程司鄧文廣、法務部調查局臺東縣調查站副主任陳朝維、臺東縣政府政風處科長蔡孟瑋、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副理潘永真等，計參加人員約72人。 | |
| **議 題** | **說 明** |
| 1. **商譽無價，廠商應秉誠信原則，信守契約承諾， 確保工程品質，善盡社會責任，「如期、如質、無垢」完成重大交通建設工程。** | **交通部政風處專門委員商牧群：**  從當前廉政情勢分析，廉政問卷調查結果，其中工程人員清廉度排名則比較後面，這對於第一線的造橋鋪路工程人員這麼辛苦的工作，雖可能為刻板印象不見得公平，但不可諱言的，確實還有進步跟努力的空間。  **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處長賴明煌：**  本局這幾年的重大工程，皆採用異質採購最低標方式辦理，透過評選的方式，淘汰一些過去執行紀錄不良的投標廠商，在合理的利潤下引進更好的包商，期對於國家的基礎建設有正向的發展。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副組長張堯星：**  廉政署從成立以後到去年底接獲對工程案件的檢舉情資有8,000多件，一般工程就佔有489件，重大工程有68件。檢舉情資經過廉政委員審查後再成為廉查案件共有1,743件，其中一般工程案件有162件，重大工程有25件。102及103年26類公務人員的廉政調查結果公共工程人員清廉度分別是23及25名，從數據上顯示，一般民眾對於公共工程的信賴感，仍有賴各位共同努力。 |
| 1. **行政司法夥伴合作關係之效益應如何發揮、如何運用跨域廉政平臺協助南迴公路拓寬改善工程之推動與執行。**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陳豐勳：**  若能以諮詢專家的方式避免案情被洩漏，透過這樣的方式建立平臺，有助於了解工程進行情況，或是釐清誤解。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副組長張堯星：**  從檢察官、廉政署到調查單位是合作的關係，在個案上廉政署和調查單位都是接受檢察官的指揮，司法單位擁有調查權，只要發生公共工程的品質問題或者民眾安全受到危害，就可以馬上進行或是指揮警察或是司法單位介入調查。其次，工程人員本身要有正確的品德及決心，只要發生異常就要馬上反映、馬上通報情資給司法單位，也是透過廉政平臺的運行反映，司法單位就可以馬上介入調查。建議工程機關可以比照檢舉貪污案件或食安平臺，提供檢舉獎金給檢舉公共工程弊案的人，同時對於檢舉人的身分，偵辦單位要做好保密措施，這樣也能有助於廉政平臺的發揮。  **交通部政風處專門委員商牧群：**  國家廉政體系的概念就像一個希臘的宮殿，由公民意識及各個機關共16個支柱所支撐，這個殿堂是朝永續發展方向努力，16根少一根都不行，這也是馬總統在國家廉政委員會中提出黃金十年廉能政府的理念。建構廉政平臺提供與會人員一個管道及窗口，將工程中所遇到的狀況或情資透過窗口提前預防，或作為後續偵辦之聯繫管道。 |
| 1. **行政透明資訊公開對公共工程品質之重要性與影響。** | **交通部政風處專門委員商牧群：**  透過網頁即可以看到各項工程的基本概況、辦理情形進度及影像，能做到行政公開資訊透明實屬不易，值得提出供其他機關參考。  **臺東縣政府政風處科長蔡孟瑋：**  縣政府將於下鄉宣導時，協助向居民宣導網站內容，持續推廣及關切網站上的資訊，透過更多的外部監督，讓工程進度如期如質的完成。  **公路總局副總工程司鄧文廣：**  本局因為轄區較廣，管理不易，舉辦工程司法交流的用意是希望讓司法夥伴瞭解工程內容，也是資訊透明的一環。資訊透明不管是程序、施工，或採購上皆是非常重要，公路總局一年在建工程平均為1,200件，在這麼龐大的工程案件數量要做到公平是相當大的難題，現透過網站建立資訊公開透明，從西濱快速道路，目前興建中的蘇花改工程，還有即將發包的淡江大橋工程，都有相關網站可隨時瀏覽，就是希望廠商及外界都能知道所有的資訊，包含計價也是，廠商亦不必擔心請款的問題，只要按照執行進度則約1星期估驗款就會進帳，這亦是組織上透明，廠商也不需要找人請託或是送禮，這樣也避免外界任何誤解。 |
| 1. **法務部為杜絕過去「收錢有罪，送錢沒事」弊病，消除不良的紅包文化，讓民眾知道洽辦公務「不必送、不能送」；經修法在貪污治罪條例第11條第2項中增訂「不違背職務行賄罪」，並於100年7月1日實施。有關檢調機關針對本罪之偵辦方向及訴追基準為何?** |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陳豐勳：**  有關不違背職務行賄，以前法規規定收賄的才有罪，而行賄的無罪，現在法條已經修正了，行賄者在偵查期間的身分可能從證人變成被告，從立法的精神去了解，立法者是希望不要再有行賄的行為發生，並且避免公務員從不會收錢的，變成會收錢的情形。另外，司法機構對於自首或是提供情資，並作證的話，則取決於個案檢察官的裁量判斷。  **法務部廉政署南部地區調查組副組長張堯星：**  本條立法目的就是要杜絶紅包文化，雖然廠商僅是工作上互動良好，基於一般社交禮俗的送禮，司法單位接到相關情資，會先行瞭解送禮的目的為何，與工程估驗或是整個驗收是否有關、若贈送的禮品並非現金，則是否有價值等等情形。另舉路平專案為例，雖發現公務人員接受施工廠商的性招待，但事後所承辦的工程經檢驗無問題，惟最後仍以不違背職務受賄起訴，廠商則以不違背職務行賄起訴，並經法院一審判決有罪。 |
| 1. **如何暢通民意反映管道、熱誠參與全民督工機制，協助南迴公路拓寬改善工程順遂推動之具體建議？** | **臺東縣政府政風處科長蔡孟瑋：**  縣政府政風處為暢通的民意反映管道，現行廉政平臺，採不同主題定期下鄉巡迴方式辦理，將建議結合台九線南迴路段相關鄉鎮辦理工程類之廉政平臺，若有接獲有關台九線工程的反映，將會跟業界先進討論，並轉知公路總局處理。 |